证券代码：601020 证券简称：华钰矿业 公告编号：临2024-057号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上证路演中心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下简称“上证路演中心”)通过网络文字互动的形式召开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召开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董事长刘良坤先生、总经理陈旭先生、独立董事王聪先生、董事会秘书李想先生、财务总监邢建军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网络互动交流和沟通。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前，公司已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信箱(huayu@huayumining.com)以及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提问预征集”栏目进行了提问预征集。

二、投资者提问及公司回复情况

1、最近股价持续下跌，传闻较多，包括塔铝金业传储量品位都不好，西藏矿产证办不下来，上半年业绩不好，贵州泥堡矿进展缓慢等，这些都是真的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股票价格受经济形势、大盘走势等多方面因素影响。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2、请问国内锑限制出口已经实施，对公司有什么影响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主营产品之一是锑精矿，截至目前，塔铝金业相关锑产品均销往国内，因此国家限制锑相关物项的出口，暂未影响塔金业务。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3、随着国家限制锑出口政策的出台，是否对公司本身的销售政策造成影响呢？公司会优先考虑国内客户关系维护还是价格优先？另外锑出口的管制是否意味着国家对锑资源开发也做出相应限制呢，作为国内重要的锑矿资源，柯月的采矿证是否也会更难以下发呢？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主营产品之一是锑精矿，截至目前，塔铝金业相关锑产品均销往国内，因此国家限制锑相关物项的出口，暂未影响塔铝金业业务；公司会结合历史合同签订情况，以公司利益最大化为目的，合理选择客户开展业务合作；目前国家政策主要以限制出口为主，目前暂未对锑资源开采行业出台具体限制政策。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4、贵公司未来会加大海外探矿的布局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增加资源储量是矿业公司发展壮大的永恒主题，公司将结合战略发展目标，合理布局国内外矿业项目，如有重大事项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5、一带一路上是否有新的项目？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如有重大项目进展事项，达到法律法规披露标准，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非常感谢您的关注和支持！

6、邢总新上任贵州亚太董事，请问这是兼职，还是以后的重心放在亚太这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作为亚太矿业的股东，推荐邢建军作为亚太矿业董事，并通过亚太董事会、股东大会换届选举产生。感谢您的关注和支持！

7、欧洲锑价格比国内高多了，可以直接卖欧洲去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主营产品之一是锑精矿，截至目前，塔铝金业相关锑产品均销往国内。有色金属市场是卖方市场，自主选择客户，公司将选择实力和信誉较好的客户开展业务合作。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8、国资会一直在鼓励国有资本收购或者入股有潜力的上市公司，结合目前华钰在建项目众多，探转采迟迟未能有效落地，公司有无引进国资或者长期资本的计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计股权结构，为公司在资本市场长期健康发展奠定基础，如果公司有重大事项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9、塔金有没有新的采矿权或者探矿权，探矿有没有新的进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塔金项目如有重大事项，达到法律法规披露标准，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非常感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10、公司国内有项目在高原西藏，贵州等地，国外还有中亚塔金，以及非洲埃塞，请问独立董事是如何监督上述项目？有无实地考察，远程监督等手段？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义务，秉承专业、独立、客观的角度，为公司的规范健康发展提出意见。主要通过现场交流、电话、电子邮件等多种沟通方式与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相关专业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营动态。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11、塔金的选厂，金跟锑只能二选一，选金的时候，就不能选锑，而当下锑价，金价大幅上升，请问董事会有无考虑再增加一条生产线，而且当前国家也在大力扶持设备更新，这是适合目前华钰的状况的？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塔金是公司重要的海外战略项目，目前是按照第三方可研报告进行设计，符合目前的矿山实际生产情况，创造的经济效益值最佳！非常感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12、扎西康上半年产量较低是什么原因，三季度是否改善？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扎西康矿山项目上半年受到部分非经营因素干扰，包括：缺水、电力保障问题。目前已有明显改善，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13、塔铝矿投产已经超过2年都未达产，特别是锑产量相去甚远。公司回复上交所问询函时提到的原因是采矿区锑的品位只有0.6%，远低于1.1%当初项目可行性报告。请问，目前采区的锑品位是否仍然在0.6%区间？公司今年锑矿产量的最新目标是多少？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塔铝金业项目按照既定生产计划稳步生产，以利润最大化为目的，将合理安排和组织生产金和锑。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14、塔金锑能卖国际市场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主营产品之一是锑精矿，有色金属市场是卖方市场，自主选择客户，选择实力和信誉较好的客户开展业务合作。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15、请问公司与鹏辉能源有合作吗？在新能源方面有无意向合作？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与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暂无直接合作；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四川鹏辉锂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西安中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16、半年报的锑库存截至目前是否已销售？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基于今年锑市场价格较好，公司半年报的锑库存截至目前已按照年初销售计划进行销售。感谢您的关注和支持！

17、塔金冶炼厂进展情况如何？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塔铝金业是公司海外重要的控股子公司，如有重大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您及时关注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18、近日贵州亚太董事长由广西地润李劲松变成了华钰子公司恒瑞冶炼赵伟，是什么具体原因导致董事会变更？请问公司对泥堡金矿的股权是否有进一步安排？泥堡金矿有无独立上市的潜力？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贵州亚太原董事会已届满，新一届董事会的变更严格按照《公司法》及《贵州亚太公司章程》履行审议程序，如果后续有重大事项达到法律法规披露标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则履行披露义务，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19、埃塞金矿目前已经开工，请问完工日期大约是多久？是否也分露采和地下开采？总体储量大概9.45金属吨，规模比较小，请问董事长后续是否还会收购埃塞其他项目？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埃塞俄比亚金矿项目公司前期筹备工作已完成，具体详细情况及进展请查阅公司定期报告，如果后续有重大事项达到法律法规披露标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则履行披露义务，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20、塔金的冶炼厂从项目立项，设计到建设，已经过去了三年多时间，请问今年年底是否会按时完工？完工后，以目前塔金的锑产量，是否能支持开工？后续是否在跟进？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从战略层面规划冶炼项目的经济性以及潜在市场价值，目前尚未实际开展工作，如达到法律法规披露标准，公司将严格履行披露义务。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21、年报和季报，公司一直在说会增储以及并购项目，但截至目前，除了前董事长留下的项目，公司在云贵川藏等地区的布局一直未有进展？请问具体的原因是什么？今年七月份甘肃地区有一百多个探矿权和采矿权转让，山东黄金，湖南黄金等企业都在积极布局，请问公司有无在西部大开发的计划？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坚持资源优先战略，明确矿产资源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除重视勘探工作，公司也在积极推进现有项目，后续进展请关注公司后续定期公告。公司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22、23年，华钰利润创下了上市以来的新低，24年中报，扎西康的整体产量业绩，严重不及预期，请问公司董事会有无具体措施来增绩提效？拉屋矿区是否已经复产？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扎西康矿山项目上半年受到部分非经营因素干扰，包括：缺水、电力保障问题。目前生产已恢复正常。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23、尊敬的董事长：1、请问大股东占比已经很低，为什么还要减持？2、大股东对公司发展的信心如何体现出来？3、如果没有信息，而且公告中感觉公司比较有潜力，为什么不去寻求新的投资者或引进新的股东，如中国宝武、中国五矿或者中国稀土等大型央企。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控股股东目前未有减持计划，一直深耕矿业行业多年，具有丰富的矿业行业经验，未来将一如既往地把公司管理好、经营好，以更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其他大股东减持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进展敬请关注后续披露的减持进度公告。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24、尊敬的董秘：请问：1、能否描述塔铝金业的设计产能及实际产量、所生产的矿产对应的主要用途、是否增加了矿山探明范围及预计增加的储量，不要再用详见公告的话语了；2、目前西藏几个矿山的真实情况，包括各矿的设计产能及实际产量；3、公司是否对矿产品进行延伸加工或接入下游产业，除参股的西安中锑新能源项目外，是否还有其他项目？进一步增厚公司业绩。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4年度，公司扎西康矿山计划年处理矿石量为60万吨，塔金项目计划年处理矿石量为150万吨，具体金属产量以最终决算为准。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25、我们问你塔金冶炼厂建设得怎么样了？你回答说塔金是重要子公司，有进展会有公告？那你召开这个业绩会有什么意义？全部等公告就好了？作为公司总经理是否可以如此敷衍？如此冠冕堂皇？基础好了就是基础好了，安装设备就安装设备？有必要说了不如没说吗？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从战略层面规划冶炼项目的经济性以及潜在市场价值，目前尚未实际开展工作，如达到法律法规披露标准，公司将严格履行披露义务。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26、塔金现在已经正式生产，矿品位与之前的勘探结果相符吗？现在仍维持26.25万吨锑的储量判断吗？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塔铝金业项目具体矿石品位及资源储量请查阅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27、1)锑的海外价格要比国内价格高出20%以上，请问，塔铝的锑矿必须卖国内市场吗？是否可以销售国际市场？2)塔铝矿投产已经超过2年都未达产，特别是锑产量相去甚远。公司回复上交所问询函时提到的原因是采矿区锑的品位只有0.6%，远低于1.1%当初项目可行性报告。请问，目前采区的锑品位是否仍然在0.6%区间？公司今年锑矿产量的最新目标是多少？希望能得到实事求是的答复，不是刚才的所答非所问。谢谢！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1)公司主营产品之一是锑精矿，有色金属市场是卖方市场，自主选择客户，选择实力和信誉较好的客户开展业务合作。2)塔铝金业生产经营正常，塔铝金业项目具体矿石品位及资源储量请查阅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28、塔金的产能今年能达标吗？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塔金项目管理团队将全力以赴组织生产，确保年度目标的圆满完成，以更好的业绩回报投资者，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29、今年在金和锑都涨这么多的情况下，业绩能增长到5亿吗？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塔金项目管理团队将全力以赴组织生产，确保年度目标的圆满完成，以更好的业绩回报投资者，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30、请问计划2024年的锑产出量是多少？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4年度，公司扎西康矿山计划年处理矿石量为60万吨，塔金项目计划年处理矿石量为150万吨，具体金属产量以最终决算为准。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31、塔金锑矿品位与之前的勘探结果相符吗？现在仍维持26.25万吨锑的储量判断吗？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截至目前，塔铝金业生产经营正常，各项指标均符合预期。公司严格按照储量核实报告和年度生产资源消耗情况进行资源量的更新和核实。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32、请问董事长，塔金的锑冶炼厂建设进度？原计划是今年投产的。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从战略层面规划冶炼项目的经济性以及潜在市场价值，目前尚未实际开展工作。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33、塔金目前采区是否已达到锑品位富集区？目前采区锑品位大约是多少？投资者希望得到客观，实事求是的答复。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塔铝金业目前正按计划有序进行生产，矿石品位等基本情况，请查阅公司已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34、请问，老董事长作为实控人，目前持股不足15%，算上您的才一共15.44%，第二大股东有将近11%，剩余的十大股东都是0.4%—2.7%，这样是否影响决策效率，出现控制权争夺的问题？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股东股份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35、请问，上半年出现业绩增幅三成多的原因？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上半年按计划稳定生产经营，同时，受上半年有色金属价格的波动、公司产品库存等因素影响。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三、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说明会如涉及对行业的预测、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等相关内容，不能视作公司或管理层对行业、公司发展或业绩的承诺和保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公司非常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并向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或意见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88293 证券简称：奥浦迈 公告编号：2024-062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67.77元/股(含)
- 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67.55元/股(含)(保留两位小数)
- 回购价格调整起始日：2024年9月20日(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10月16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肖志华先生向董事会提议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023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将在未来合适的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8.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0月31日、2023年11月3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

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68.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7.77元/股(含)，回购价格调整起始日为2024年6月13日(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

二、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原因

根据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若公司2024年上半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拟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增加一次中期分红，预计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2,500万元。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因此，为进一步回报股东，鉴于公司2024年上半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余额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000元(含税)。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14,772,460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量为1,056,703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量后公司股份数量为113,715,757股，以此计算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25,017,466.54元(含税)，占2024年半年度当期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3.6429%；占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的19.3250%。2024年中期，除上述派发现金红利外，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利润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利润分配比例。

截至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由1,056,603股增至1,223,706股，因此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1,223,706股后，公司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份数量为113,548,754股。基于上述实际参与分配的股份数量变化，公司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0.22032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27日、2024年8月29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每股分配比例的公告》。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9月1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9月20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2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根据《回购报告书》，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登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

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67.77元/股调整为不超过67.55元/股，具体的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每股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转增比例)÷总股本；

由于公司本次进行差异化分红，上述公式中现金红利及流通股份变动比例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及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故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

虚拟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113,548,754×0.22032)÷114,772,460≈0.21797元/股。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67.77-0.21797)÷(1+0)≈67.55元/股(保留两位小数)。

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次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后，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67.55元/股测算，回购数量约为1,480,385股，占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2898%；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67.55元/股测算，回购数量约为740,192股，占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6449%。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四、其他事项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4

债券代码：113677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懋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价格：100.02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 回售期：2024年9月26日至2024年10月9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4年10月14日
- 回售期内、“华懋转债”停止转股
- 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华懋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
- 风险提示：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以100.02元/张(含当期利息)卖出持有的“华懋转债”。投资者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投资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4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华懋转债”，债券代码“113677”)1,050万张，募集资金10.50亿元。根据战略规划和经营需要，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项目延期的议案》，拟对“华懋转债”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根据《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稿)》(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附加回售条款的规定，“华懋转债”附加回售条款生效。现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就回售有关事项向全体“华懋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回售条款

(一)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被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二)回售价格

参照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法，“华懋转债”第二年的票面利率为0.50%，计算天数为12天(2024年9月14日至2024年9月25日)，利息为100*0.50%*12/365=0.02元/张。即回售价格100.02元/张。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的有关事项

(一)回售事项的提示

“华懋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华懋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二)回售申报程序

本次回售的转债代码为“113677”，转债简称为“华懋转债”。行使回售权的可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申报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方向为卖出，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

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

(三)回售申报期：2024年9月26日至2024年10月9日

(四)回售价格：100.02元/张(含当期利息)

(五)回售款项的支付方法

本公司将按前款规定的价格买回要求回售的“华懋转债”，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的发放日为2024年10月14日。

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

“华懋转债”在回售期间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华懋转债”债券持有人同时发出转债卖出指令和回售指令，系统将优先处理卖出指令。

回售期内，如回售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流通面值总额少于3,000万元人民币，可转债仍将继续交易，待回售期结束后，本公司将发布相关公告，在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华懋转债”将停止交易。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92-7795188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3280 证券简称：南方路机 公告编号：2024-044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路机”或“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中国银行洛江支行营业部购买了1笔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人民币5,000.00万元，2024年9月20日，公司赎回前述理财，收回本金人民币5,000.00万元，并获得收益人民币308,767.12元。上述产品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如下：

金额：万元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 金额	起息日	赎回日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1	中国银行洛江支行营业部	结构性 存款	5,000.00	2024-6-20	2024-9-20	5,000.00	30.876712

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方路机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南方路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三、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体情况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2024年9月2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6,808.00万元。

特此公告！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5018 证券简称：长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5

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浙商CDs2406068(可转让)
- 现金管理期限：6个月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导致收益波动。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程中，资金分期进行投入，该过程中存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情形。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现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5,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676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1,806,353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4.6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9,999,198.51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026,232.4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52,972,966.10元。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3月9日存入募集资金专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0080号《验资报告》。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27日、2024年4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轻量化汽车铝部件智能化生产基地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轻量化汽车铝部件智能化生产基地项目”予以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全部投入新项目“年产20亿件汽车高强度紧固件生产线建设项目(二期)”。鉴于上述变更，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24年5月22日，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四)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浙商CDs2406068(可转让)	5,000	1.80%	6个月	保本保证收益	否

(五)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此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

但基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本次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及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做好保密工作，确保本次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程序。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主要条款

浙商银行大额存单

产品名称	浙商CDs2406068(可转让)
期限	6个月
年利率	1.80%
产品类型	定期存款
币种	人民币
认购账户	单位结算账户
利率类型	固定利率
计息方式	按年利率计息
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认购金额	人民币5,000万元
认购日期	2024年9月20日
起息日	2024年9月20日
到期日	2025年3月20日
是否可提前支取	否
是否可转让	是
存款证明	成功扣款后，客户可在本行开具存款证明。

(二)本次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选择的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本次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三)风险控制分析

1、在产品有效期间，公司投资产品不能用于质押，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公司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泄露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

6、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的受托方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916.SH)为已上市金融机构。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 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26,182.71	362,692.53
负债总额	58,750.94	90,649.77
资产净额	267,431.77	272,04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90.33	15,573.74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18.01%，公司货币资金为29,847.06万元，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5,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6.75%，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结合委托理财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对理财产品进行分类。公司本次购买的大额存单理财产品将计入资产负债表的“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实现的收益将计入利润表的“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导致收益波动。

六、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